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6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岭南转债”已于2024年8月14日到期。截至2024年8月14日，“岭南转债”剩余金额为45,636.63万元，公司现有货币资金无法偿付“岭南转债”，“岭南转债”无法按期进行本息兑付。目前“岭南转债”已停止交易、停止转股。

2. 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收购部分“岭南转债”及其从权利相关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重大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上述重大事项能否按照预期顺利开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后续将根据收购的债券向公司主张债权权利，没有对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或申请破产重整的计划。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岭南股份；证券代码：002717）于2024年8月19日、2024年8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在相关报告期的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等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上述相关公告内容，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 经公司自查，并向股东征询核实，公司股东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联方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计划在 2024 年 6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拟增持公司可转债或通过集中竞价或可转债转股、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800 万元。具体内容请见 2024 年 6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之关联方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在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期间（2024 年 8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20 日）未买入公司股票。目前，增持计划正稳步进行中。

3. 经公司自查，公司联席董事长兼总裁尹洪卫先生、董事兼副总裁李云鹏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张平先生、财务总监谭立明先生、副总裁杨文先生、原副总裁董先农先生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717,300 股。具体内容请见 2024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司董监高在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期间（2024 年 8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20 日）未买入公司股票。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进展情况。

5.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9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拟向“岭南转债”持有人部分收购债券的公告》，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收购部分“岭南转债”及其从权利相关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重大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该重大事项能否按照预期顺利开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后续将根据收购的债券向公司主张债权权利，没有对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或申请破产重整的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公司向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征询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其目前没有筹划其他针对公司的事项。

7.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对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岭南转债”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拟筹划收购部分“岭南转债”及其从权利相关事项尚处于商议筹划阶段，该重大事项能否按照预期顺利开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1条、第9.1.15条相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20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当前，公司流动性紧张，应收账款短期内无法收回，资产负债率高，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股票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退市风险。

3. 公司已将可转债募投项下公司股权、应收账款及公司持有的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以质押的方式为“岭南转债”提供担保，并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质押合同并办理了相应的登记手续。“岭南转债”本次涉及的募投项目公司股权和/或应收账款等担保财产尚需完成业主方请示或审议程序，担保财产质押可能需要完成其他潜在的内部审议程序，是否可顺利完成相关审议批准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担保行为被认定无效的风险；担保财产若存在在先担保权利的，可能存在其他担保权人主张权利的风险。此外，受本次担保财产自身性质影响，应收账款资产需要完成审定结算且回款周期较长，股权资产无公开市场

参考价值，质押担保履行依赖业主方配合等，担保资产可变现价值存在不确定性。

4. 公司债务逾期事项可能会影响其他债权人对公司的信心，从而进一步减弱公司融资能力，加剧公司资金紧张局面。

5. 目前公司仍在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如短期无法妥善解决，公司会因逾期债务面临进一步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事项，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时进一步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并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五、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21日